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6-003

##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保证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 债券简称:宏图CP001

4. 债券代码:0141659001

5. 债券期限:1年(附第1年末选择权)

6. 发行金额:6亿元

7. 发行利率:6.5%

8. 本计息期限债券利率:6.2%

9. 本计息期限债券起息日:2015年1月14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0. 本计息期限债券兑付日:2016年1月14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1. 本计息期限债券利息支付方式: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2. 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

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按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兑付计划及机构

1. 兑付机构: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魏海峰

联系方式:025-83274721

2. 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晓东

联系方式:010-89037026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军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股票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16-003

##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载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亿元至-2.8亿元之间。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69.58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业绩预告期间内,稀土和钨下游产业需求低迷,公司主营业务中稀土和钨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受此影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冲击,预计2015年度将出现较大额度亏损。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40 股票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6-006

##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动力电池材料战略供货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无锡凯力克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凯力克”或“乙方”),于2016年1月12日与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福斯特”或“甲方”)签订了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的战略供货协议,合同金额约为4.5亿元,合同期限为一年,同标的为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

二、交易对方介绍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日期:2009年7月29日

公司住所:江苏省宜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锂离子动力电池(组)、新型电池、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环卫专用设备、驱动控制技术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汽车租赁;计算机软件与销售;从事自营物资、技术进出口业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远东福斯特为智慧能源(股票代码:600969)的全资控股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为圆柱型电池,广泛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移动电源、电动工具、电动车、平衡车、电动汽车、太阳能储能电源、风能储能电源、基站储能电源等领域。远东福斯特与本公司以及无锡凯力克不存在关联关系。

2. 2015年度,公司与远东福斯特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的4.18%,具体以2015年度审计数据为准。

3. 远东福斯特信用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1. 双方确立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主要供货物为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

2. 乙方向承诺甲方需要的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产品的数量,预定2016全年供货量为3000吨,总计销售金额约为人民币(以下价款均为人民币)4.5亿元,价格和数量根据当年实际供需情况确定。

3. 2016年1月双方拟签订供销合同为200吨整,预计金额约3000万元,具体执行依照双方签订订单为准。

4. 战略合作与伙伴关系:

(1) 双方确定为战略合作伙伴,无锡凯力克承诺优先保证远东福斯特所需的材

料数量;但双方合作无排他性,不改变各自独立地位,以各自名义承担对外经营责任。

(2) 远东福斯特承诺在现有量产车型及新车型或其他新项目中主推无锡凯力克的动力三元材料;一旦材料得到认可,远东福斯特将把无锡凯力克能源作为主要的供应商,无锡凯力克将定期保障甲方的需求供应。

(3) 依循远东福斯特公司发展和对三元材料的需求,双方同意积极提前制订好3-5年内配套的供应计划;无锡凯力克将积极配合,参与联合开发和项目申报;双方定期进行技术交流,支持新项目开发。

5. 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2016年),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也未签署新的《战略合作供货协议》,则协议自动延续。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晌

1. 远东福斯特智慧能源(股票代码:600969)的全资控股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车用动力电池制造企业之一,目前已成为泰达、玖源、陕汽等新能源汽车的主流供应商;格林美作为动力电池材料的核心企业,具有动力电池材料制造的领先技术优势,产能优势与市场优势,形成了从废旧电池回收到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制造的完整产业链。双方本次签署合作协议,在三元动力电池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形成规模化供应,标志着格林美动力电池材料进入新能源汽车与车用动力电池产业链,为公司打造动力电池材料核心供应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促进公司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全面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大幅提升了公司三元动力电池材料的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2. 无锡凯力克已现有资金、人员、技术、产能完全具备履行本协议的能力,将一如既往地履行本协议。

3. 本协议涉及金额占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目前,2015年度的经营数据尚需经审计确认)的1.151%,协议的履行将在规定的期间内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

4. 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及无锡凯力克的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1. 本协议为无锡凯力克的日常经营合同,本次协议中提供的产品为技术成熟产品,所以不存在技术、产能风险。

2. 本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协议,所涉及的金额和产品数量为意向性金额,双方应以实际签定的供货合同或订单数量为准。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2. 备查文件: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订的《2016年战略供货协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02 股票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16-003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公司董事会将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公告,详细内容如下: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

1.01 表决权委托人姓名/名称

1.02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家庭户主姓名/名称

1.03 表决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家庭户主身份证件号码

1.04 表决权委托人持股数

1.05 表决权委托人委托投票指示

1.06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本人出席

1.07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代理他人出席

1.08 表决权委托人表决意见

1.09 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1.10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1.11 表决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1.12 表决权委托人持股数

1.13 表决权委托人委托投票指示

1.14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本人出席

1.15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代理他人出席

1.16 表决权委托人表决意见

1.17 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1.18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1.19 表决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1.20 表决权委托人持股数

1.21 表决权委托人委托投票指示

1.22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本人出席

1.23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代理他人出席

1.24 表决权委托人表决意见

1.25 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1.26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1.27 表决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1.28 表决权委托人持股数

1.29 表决权委托人委托投票指示

1.30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本人出席

1.31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代理他人出席

1.32 表决权委托人表决意见

1.33 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1.34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1.35 表决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1.36 表决权委托人持股数

1.37 表决权委托人委托投票指示

1.38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本人出席

1.39 表决权委托人是否代理他人出席

1.40 表决权委托人表决意见

1.41 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1.42 表决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